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朱丹、柳明兴等 17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向福建腾旭实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朱丹、柳明兴等 17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向福建腾旭实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初步判断，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将变更为福建腾旭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刘用旭。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9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9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4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22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024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自披露本次交易预案以来，公司、各中介机构及其他重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行政主管

部门和有权机关批准，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